

##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员工持股计划（2022年）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2年1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22年2月14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共同富裕之员工持股计划草案（2022年）〉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共同富裕之员工持股计划（2022年）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会议同意公司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公司通过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对员工持股计划（2022年）进行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于2023年3月17日届满，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情况和锁定期

截至2022年3月18日，公司员工持股计划（2022年）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购买的方式共计买入公司股票2,910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82%，成交金额为291,774.10万元，成交价格区间为100.00元/股至139.39元/股，本次持股计划购买的股票按照规定予以锁定，锁定期为2022年3月18日至2023年3月17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3月18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

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共同富裕之员工持股计划(2022年)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2022-19号)。

## 二、员工持股计划持有股票锁定期届满后续安排

1、公司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管理委员会与管理机构将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的安排和市场的情况决定是否卖出股票。

2、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

(1) 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三十日内；

(2) 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日内；

(3) 自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4) 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5) 其他法律法规不得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 三、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终止、延长和变更

### 1、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

(1) 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48个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员工持股计划并且员工持股计划认购之日起计算，存续期满可展期；

(2) 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代表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 2、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存续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组织实施。

### 3、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1) 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后自行终止；

(2) 员工持股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锁定期届满，且员工持股计划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经管理委员会同意，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1日